

2017年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

2017.4.11



Entrepreneurship Foundation for Graduates

- 13:00-13:30 签到
- 13:30-13:45 2016年研究生创新创业培养计划回顾
- 13:45-14:30 2017年研究生创新创业培养计划安排
- 14:30-15:30 申报工作研讨及评审工作讨论
- 15:30-15:40 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领导讲话

1

主办方介绍

2

2016年研究生计划汇报

3

2017年新方案

4

2017年工作时间表

5

注意事项

Part1

主办方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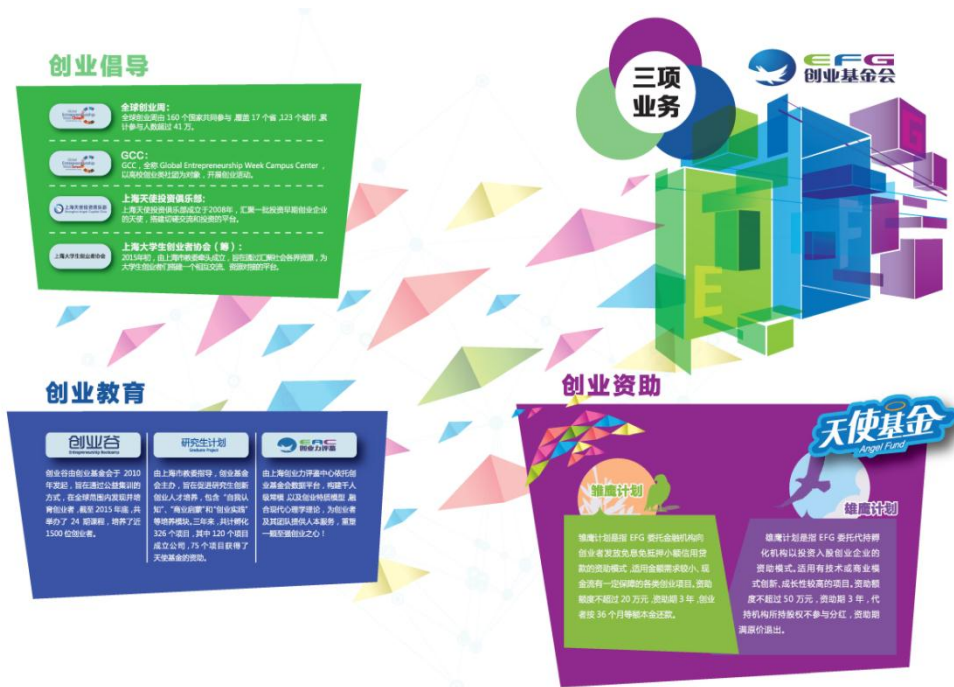
Entrepreneurship Foundation for Graduates



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简称**创业基金会或EFG**）成立于2006年8月，是国内首家传播创业文化、支持创业实践的公募基金会。

- ◆ 使命：培育创业环境、播撒创业种子、激发创业力量
- ◆ 愿景：成为构建创业型社会的引导者、倡导者与实践者
- ◆ 目标：打造专业化、市场化、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业基金会
- ◆ 价值观：开放 协作 服务 奉献 诚信 和谐





- ◆ 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简称“**天使基金**”）是扶持大学生青年创新创业的公益基金
- ◆ 以“天使基金”创业资助为主线，建立创业倡导、创业教育、创业资助三大业务互为联动的工作体系



创业倡导

- 全球创业周中国站
- 创业周校园中心活动
- 创业课堂”全国校园巡讲
- 天使投资俱乐部系列活动
- 社会机构合作助力活动



创业教育

- 创业谷(创业训练营)
- 研究生创新创业培养计划
- 创业力评鉴及创心伙伴
- 创业系列书籍
- 创业研究报告



创业资助



创业接力

- 创业接力投资
- 创业接力金融
- 创业接力空间



创业倡导 — “全球创业周中国站”



www.eweekchina.org

2007

发起**创业周**

2008

签约**全球创业周**主办中国站

2009

创业话剧《**瞬间不是永远**》

2010

创业课堂“**全国校园巡讲**”

2011

承办**全球创业周**峰会

2012

天使与早期投资峰会

2013

习近平贺信

2014

首次推出**活动众筹**

2015

首次假座**上海科技馆**

2016

11月14-20日
上海科技馆



创业教育—“研究生计划”等



面向本地高校在读研究生培养创业人才，每年一期。累计已完成**4**期、培养**535**人、**172**人成立公司、**119**人获天使基金立项

2010年起

创业谷



面向全国毕业八年大学生开展创业培训。每年举办**6**期，累计已举办**30**期，累计培训**1896**人，其中**264**人获天使基金资助

2015年起

评鉴及创心伙伴

面向创业者开展创业力测评，累计完成**1674**人次；陪伴创业者承受喜怒哀乐和共同成长，累计访谈**272**人次



2013年起

研究生计划

至2016年，创业基金会共引进出版创业书籍**15**本



创业书籍

4

2006年起

*截至2016年8月底创业基金会业务数据

Entrepreneurship Foundation for Graduates

创业资助 — “天使基金”



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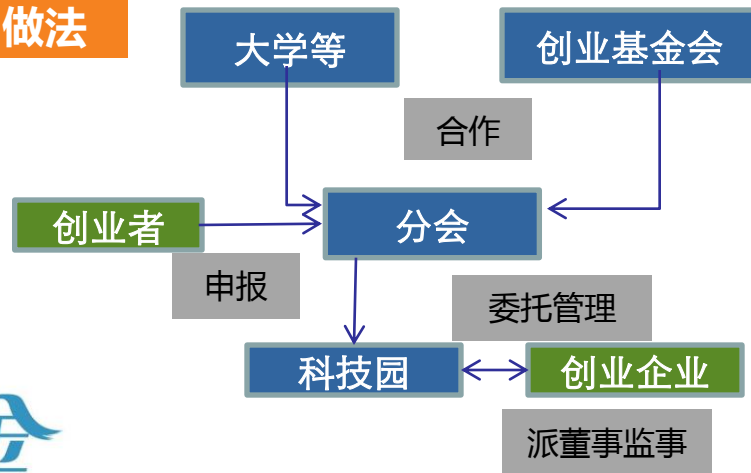
- 毕业8年内
- 注册3年内
- 无息贷款，最高30万
- 资助期3年



- 毕业8年内
- 注册3年内
- 公益投资，最高50万
- 资助期3年



做法



网络

- ✓ 建立23个分会及专项基金
- ✓ 80位评审专家，每年约百次项目评审



成效

- ✓ 累计5937个项目申请
- ✓ 每年资助200~300个创业项目；累计已资助1661个创业项目，资助资金超过3.14亿元
- ✓ 累计821家企业已退出

Part2

2016年研究生计划情况汇报



Entrepreneurship Foundation for Graduates

一、促进创新创业人才的培养

二、推动高校科研成果的转化

三、创新高校人才培养模式

2016年结项评审—结果



结果总汇

通过结项

251个项目申报，110个入选孵化，**入选率43.8%**；
102个项目通过结项，**结项率92.7%**；

天使基金资助

52个项目正式成立公司，**转化率47.3%**；
36个项目获得天使基金资助，**资助率32.7%**。

2016年结项评审—结果



	录取人数	未通过人数	通过结项人数	通过天使基金人数	真实创业人数	创业比例
同济大学	15	1	14	4	9	60.00%
上海理工大学	12	0	12	3	6	50.00%
上海大学	11	2	9	4	4	36.36%
东华大学	9	1	8	2	2	22.22%
上海师范大学	9	0	9	4	6	66.67%
华东理工大学	8	1	7	4	5	62.50%
上海交通大学	6	1	5	3	4	66.67%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5	0	5	1	2	40.00%
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5	0	5	1	2	40.00%
复旦大学	4	0	3	3	3	75.00%
上海海洋大学	4	0	4	0	1	25.00%
上海中医药大学	4	1	3	2	2	50.00%
上海体育学院	3	0	3	1	2	66.67%
华东师范大学	3	0	3	2	2	66.67%
上海外国语大学	3	0	3	0	0	0.00%
上海电力学院	2	0	2	0	0	0.00%
上海海事大学	2	1	1	0	0	0.00%
上海戏剧学院	2	0	2	1	1	50.00%
上海海关学院	1	0	1	0	0	0.00%
第二军医大学	1	0	1	1	1	100.00%
上海电机学院	1	0	1	0	0	0.00%
总计	110	8	101	36	52	47.27%

Part3

2017研究生计划新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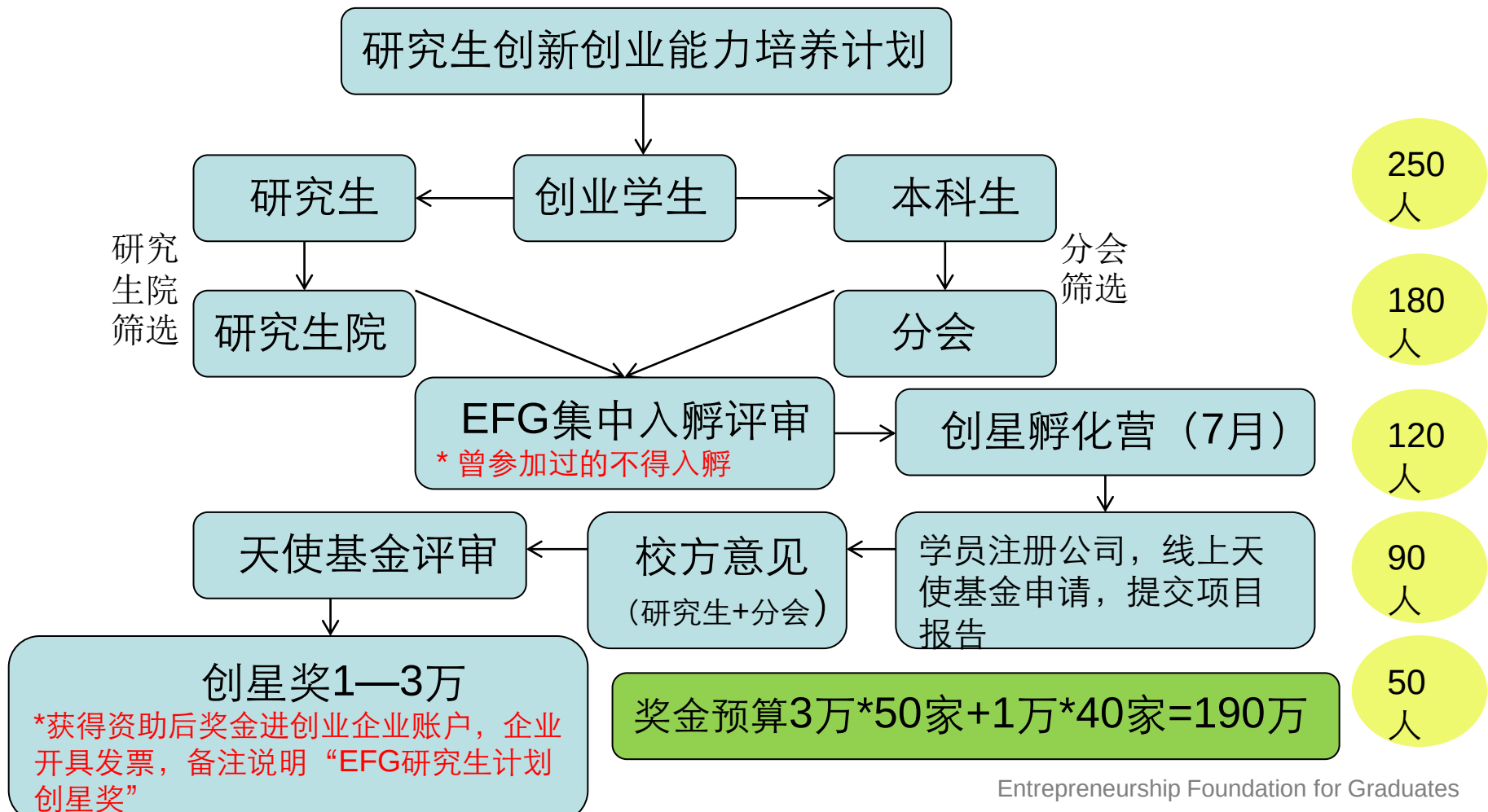
Entrepreneurship Foundation for Graduates



1、高校创业教育体系逐渐完善，EFG将充分配合学校创业教育，做好补位。

2、高校创业教育相关负责老师经验丰富，对创业学生指导密切。

3、创业激励机制更加灵活，参考高校奖学金模式，设立“创星奖”奖创金。



申报要求

申请对象

上海高校中**有志于创业**的在读本科生、研究生（博士和硕士），一年资助100-120个。曾接受过研究生计划培训的不能再次报名

申报形式

项目申报制：《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项目申请书》

申报条件

- 1、研究生的项目与申请人所学专业相关，自主研发，承担应用开发的科研项目或可转化的**科研成果**。
- 2、本科生的项目需有已经有**创业实践**的验证。

入选 流程

校内初筛

研究生向本校研究生院申报项目，由研究生院筛选后提交市基金会。本科生向本校分会申报，由分会筛选后提交市基金会。

书面评审

对申报材料进行书面审查，书面审查由基金会组织专家参与审查。

集中面试评审

组织专家组进行面试答辩评审，评审专家组一般由3位以上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专家应包括行业专家及风险投资人。

公益资助

(1) 免费培训

(2) 创星奖分两档：

- 3万元 (得到学校推荐且获得EFG天使基金资助)
- 1万元 (得到学校推荐且真实创业但未获得EFG天使基金资助)



50人

获得天使基金资助及后续服务

90人

创立公司、进入实战

120人

创星孵化营、全球创业周中国站

300人

报名人数

5000人

宣传覆盖人数

培训时间	培训主题	讲师
2017年6月30日	开营仪式+天使基金宣讲+创业力测评 报告分析讲解	项目部
2017年6月30日	创业历程	创业前辈
2017年7月1日	创业潜质挖掘	吴琼
2017年7月1日	商业模式	夏旻
2017年7月2日	创业系统思考	胡江滨
2017年7月8日	如何面对投资人	殷至成
2017年7月9日	天使基金评审专场	三位投资人

创业基金会

EFG在六个月的项目培育期间，为团队提供培训、指导等活动，帮助项目注册公司。

培育期满后，高校自行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终期评审及考核，出具校方意见，需研究生院（部）或高校分会盖章签字推荐项目结项。

研究生院

分会

原则上入选《培养计划》的本校研究生、本科生创业项目均由本校分会受理天使基金申报、资助事宜，如本校无基金分会的，均根据学生意愿选择其他分会申报天使基金资助。

等级评分



评级	达标要求	处理意见
创星一等奖	1. 已注册公司或在孵化期内注册公司； 2. 完成《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并获得校方推荐； 3. 在孵化期内通过天使基金评审且通过资助立项的。	1. 给予结项证书； 2. 创星一等奖3万元奖金，奖金划拨至申请人（既为天使基金申请人也是研究生计划申请人，下同）创业企业账户，公司需开具发票； 3. 最高给予50万元天使基金的资助。
创星二等奖	1. 已注册公司或在孵化期内注册公司； 2. 完成《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并获得校方推荐； 3. 未通过天使基金评审或通过天使基金评审未通过资助立项的。	1. 给予结项证书； 2. 创星二等奖1万元奖金，奖金划入申请人创业企业账户，公司需开具发票； 3. 由创业基金会继续培育该创业团队，提供孵化。
结项通过	1. 形成创业团队，还未正式注册公司； 2. 顺利完成《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 3. 通过校方结项评审但未通过校方创星奖推荐。	1. 给予结项证书； 2. 不予任何资金资助。
不通过	1. 形成创业团队，还未正式注册公司； 2. 未完成《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或未通过校方推荐。	1. 不予结项证书； 2. 不予任何资金资助。

Part4

2017工作时间表



2017工作时间表



时间	工作项目
3月20日	秘书长办公会
4月11日	项目启动，工作小组第一次会议
4月-5月	申报动员
5月中旬	校内项目初筛，5月26日截止递交材料
6月9日	入孵评审
7月	评鉴中心测评，创星孵化营
9月-10月	分小组进行主题活动、学员注册公司，线上天使基金申请，提交项目报告
11月	全球创业周中国站系列活动
11月30日	校方推荐书截止日期
12月	天使基金评审（研究生专场），财务年度决算
次年3月	创星奖发放

Part5

工作小组注意事项



校内初筛建议

- 1、以真实创业为导向；
- 2、团队完善的优先录取：技术+商业；
- 3、负面清单：
 - 时间不能保证的不予录取，比如要出国交换的；
 - 导师不同意其利用技术创业的不予录取；
 - 申报书不完整的不予录取；
 - 团队成员拼凑的不予录取；

校内创星奖推荐建议

- 1、尽量避免道德风险，核查创业公司真实性：
 - 是否有营业执照；
 - 法人代表是否为申请人；
 - 业务是否与申请项目有关。
- 2、学生需提交创业计划书，建议采用面试答辩的方式，有EFG分会的建议联合分会一起评审。
- 3、11月30日之前学校统一递交校方推荐信，之后递交的视同本校放弃创星奖。

携手共进，合作共赢！
Thank you!



联系我们

联系人：沈政

电话：021-55238582

手机：13818561261

邮箱：sz@stefg.org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定东路200号创业接力大楼（5号楼）3楼

邮编：200433

网址：www.stefg.org

